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CAU SUCCESS LIMITED

澳門實德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7)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
之末期業績公佈**

業績

澳門實德有限公司(「澳門實德」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更改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自二零零七／二零零八財政年度起由九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本會計期間涵蓋由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本集團之營運，可使本集團與其旗艦投資項目十六浦有關之本公司聯營公司之年度結算日一致。綜合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相關附註之比較數字未必可完全地予以比較。

* 僅供識別

綜合收益表

由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附註	由二零零七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4	627,254	103,754
銷售成本		(492,697)	(8,069)
毛利		134,557	95,685
其他收入	5	34,817	15,972
其他收入淨額	5	298	14,721
行政開支		(194,316)	(92,309)
其他經營開支		(42,948)	—
經營(虧損)/溢利		(67,592)	34,069
財務成本	6	(335)	(1,67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0,292)	(15,450)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238,219)	16,944
所得稅	7	(859)	(672)
本期間/年度(虧損)/溢利		<u>(239,078)</u>	<u>16,272</u>
由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8,304)	2,314
少數股東權益		(774)	13,958
本期間/年度(虧損)/溢利		<u>(239,078)</u>	<u>16,272</u>
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於本期間/年度內應佔股息	8	—	—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9	<u>(9.87)港仙</u>	<u>0.11港仙</u>
— 攤薄	9	<u>(9.87)港仙</u>	<u>0.11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711	87,945
商譽		7,723	1,313
無形資產		34,608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19,892	886,930
購買物業之按金		2,290	—
收購一間公司之按金	10	60,384	—
遞延稅項資產		1,190	—
		1,311,798	976,188
流動資產			
存貨		1,160	1,32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31,183	18,398
應收回稅項		1,36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62	7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6,675	200,719
		107,149	221,19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23,457	106,422
溢利保證負債		12,892	—
遞延收入		807	—
財務擔保合約		12,600	12,600
應付稅項		968	961
		50,724	119,983
流動資產淨值		56,425	101,20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68,223	1,077,396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94	—
溢利保證負債		32,608	—
應付貸款		167,957	—
長期應付賬款		187,048	—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7,574	—
遞延稅項負債		83	83
財務擔保合約		31,500	50,400
		437,064	50,483
資產淨值		931,159	1,026,91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390	21,995
儲備		860,448	954,9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884,838	976,930
少數股東權益		46,321	49,983
權益總值		931,159	1,026,913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守章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生效或已經生效之修訂本及詮釋。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目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2載列因初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與經修訂準則而產生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反映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期間。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列之相應可比較款項，乃涵蓋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十二個月，因此未必可與本期間所列款項作比較。二零零八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涵蓋之期間超過十二個月，因為本公司董事決定將依循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結算日釐定其結算日，因此加快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步伐。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期間內，本公司已於適用情況下採用下列生效或已經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本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財務報表：資本披露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引入額外披露規定，以提供有關資本水平之資料，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重新分類財務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的相互關係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故相對於之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披露及呈列*規定披露之資料之而言，財務報表須披露更多有關本集團財務工具之重要性，以及該等工具之性質及其產生之風險程度等之資料。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嚴重影響目前或之前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情況。因此，毋須作事先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採用此等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之影響，但目前仍未能說明此等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已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已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財務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已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已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移資產 ⁶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記錄之自客戶轉讓資產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

3. 分部呈報

分部資料以兩種分部方式呈列：(i)按業務分部劃分為主要分部呈報基準呈列；及(ii)按地區分部劃分為次要分部呈報基準呈列。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業務性質及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個別編排及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指提供下列各項之策略性業務部門：

- 郵輪租賃及管理業務：郵輪租賃及提供郵輪管理服務。
- 旅遊業務：提供旅遊相關代理服務。

	郵輪租賃及管理		旅遊		綜合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 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 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 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收入						
營業額	118,000	95,901	509,254	7,853	627,254	103,754
其他收入	225	184	4,917	72	5,142	256
總收入	<u>118,225</u>	<u>96,085</u>	<u>514,171</u>	<u>7,925</u>	<u>632,396</u>	<u>104,010</u>
業績						
分部業績	<u>(1,703)</u>	<u>32,035</u>	<u>2,707</u>	<u>(513)</u>	<u>1,004</u>	<u>31,522</u>
利息收入					4,851	10,0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收益					298	-
出售證券之收益					-	4,39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10,330
未分配經營收入					24,824	5,668
未分配經營開支					(98,569)	(27,890)
經營(虧損)/溢利					(67,592)	34,069
財務成本					(335)	(1,67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0,292)	(15,450)
除稅前(虧損)/溢利					(238,219)	16,944
所得稅					(859)	(672)
本期間/年度 (虧損)/溢利					<u>(239,078)</u>	<u>16,272</u>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95,394	119,204	72,175	1,432	167,569	120,6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19,892	886,930
未分配資產					131,486	189,813
綜合總資產					<u>1,418,947</u>	<u>1,197,379</u>
負債						
分部負債	5,671	5,603	41,578	170	47,249	5,773
未分配負債					440,539	164,693
綜合總負債					<u>487,788</u>	<u>170,466</u>

郵輪租賃及管理		旅遊		未分配		綜合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九月	十二月	九月	十二月	九月	十二月	九月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止期間	止年度	止期間	止年度	止期間	止年度	止期間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資料：

無形資產之攤銷	-	-	215	-	-	-	215	-
減值虧損於								
- 商譽	-	-	609	-	-	-	609	-
- 客戶名單	-	-	676	-	-	-	676	-
- 其他應收賬款	22,763	-	-	-	-	-	22,763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18,900	-	18,900	-
折舊	9,142	7,325	837	20	3,480	1,365	13,459	8,710
資本開支	117	25	7,305	1	5,964	5,311	13,386	5,337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乃以全球形式管理，惟主要於四類經濟環境內進行。郵輪租賃及管理收入主要來自南中國海(不包括香港)。香港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旅遊相關代理服務。北美洲之收入主要來自機票銷售及旅行套餐銷售。

於按地區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呈列。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呈列。

	南中國海(不包括香港)		香港		澳門		北美洲		綜合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九月	十二月	九月	十二月	九月	十二月	九月	十二月	九月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止期間	止年度	止期間	止年度	止期間	止年度	止期間	止年度	止期間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營業額	118,000	95,901	5,121	7,853	-	-	504,133	-	627,254	103,754
分部資產	94,259	119,211	134,003	190,689	1,121,165	887,479	69,520	-	1,418,947	1,197,379
資本開支	117	25	5,633	5,312	-	-	7,636	-	13,386	5,337

4.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郵輪租賃及管理以及旅客相關業務。

營業額指郵輪租賃及管理費收入及旅遊相關代理服務費收入。期內各項已於營業額內確認之主要類別收入金額如下：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郵輪租賃及管理費收入	118,000	95,901
旅遊相關代理服務費		
— 銷售機票	470,409	—
— 旅遊及相關服務費收入	38,845	7,853
	509,254	7,853
	627,254	103,754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入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851	10,197
財務資產(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利息收入總額	4,851	10,197
佣金收入	74	45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股息	—	1,133
管理費收入從一間聯營公司	5,919	4,534
應付貿易賬款之撥回	3,858	—
其他收入	1,215	63
財務擔保合約攤銷	18,900	—
	34,817	15,972
其他淨收入		
出售證券之收益	—	4,39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10,3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98	—
	298	14,721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成本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已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之利息開支	- 335	1,675 -
	335	1,675

b) 其他項目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267	837
— 其他服務	590	110
折舊於自置固定資產	13,459	8,710
撇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3)	-
無形資產攤銷	215	-
經營租賃租金		
— 物業	6,365	4,398
— 廠房及機器	272	40
外匯淨虧損/(收益)	546	(37)
存貨成本#	36,044	17,044
減值虧損於		
— 商譽*	609	-
— 客戶名單*	676	-
— 其他應收賬款*	22,763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900	-

計入行政開支

* 此金額在綜合收益表以「其他經營開支」列出

7. 於綜合收益表呈列之所得稅

a) 於綜合收益表呈列之稅項指：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年度稅項	1,708	804
－於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25)	—
	<u>1,683</u>	<u>804</u>
即期所得稅－海外所得稅		
－於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327)	—
	<u>1,356</u>	<u>804</u>
有關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	(497)	(132)
	<u>859</u>	<u>672</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將企業利得稅率由17.5%調低至16.5%，由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生效。香港利得稅乃就本期間／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管轄區以通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於回顧期間內並無已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港幣238,304,000元（二零零七年：溢利港幣2,314,000元），以及於本期間／年度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2,414,012,000股（二零零七年：2,174,642,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呈列期間／年度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0. 收購一間公司之按金

該按金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就建議收購重慶林科物業發展有限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上海永德投資有限公司(「上海永德」)擁有90%股權之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至少10%及不超過51%而簽訂一份意向書及一份保密協議後付予上海永德之按金港幣60,000,000元。進一步延長最後完成日期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延期函件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簽訂。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1,731	996
其他應收賬款	25,553	17,402
減：減值虧損之撥備	(22,763)	—
	<u>2,790</u>	<u>17,402</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24,521	18,398
預付款項及按金	6,662	—
	<u>31,183</u>	<u>18,398</u>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即期	14,979	727
逾期31至60日	6,239	165
逾期61至90日	178	—
逾期超過90日	335	104
	<u>21,731</u>	<u>996</u>

本集團之郵輪租賃及管理客戶之一般信貸期為60日(二零零七年：30日)以及旅遊業務客戶之一般信貸期為30日(二零零七年：30日)。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7,259	16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部份權益之代價	-	100,000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賬款	16,198	6,259
	<u>23,457</u>	<u>106,422</u>
按攤銷成本計量財務負債	<u>23,457</u>	<u>106,422</u>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償付。

賬齡分析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即期	4,918	149
31至60日	881	1
61至90日	444	-
超過90日	1,016	13
	<u>7,259</u>	<u>16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憑藉其三管並行的策略，發揮其核心業務旅遊、郵輪、博彩及娛樂的協同效應，本集團繼續於二零零八年實現多項里程碑。本集團旗艦投資項目十六浦之娛樂場及酒店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及二零零八年八月正式開業。本集團透過實施多項策略性舉措，成功地為未來增長奠定基礎。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議決把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九月三十日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致使本集團以及與其旗艦投資項目十六浦有關之本公司聯營公司(「該等聯營公司」)之年度結算日一致。本財政回顧期涵蓋由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故此，未必可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上一個比較年度」)之業績予以比較。

以下討論應與本公佈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及其他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為港幣627,300,000元，上一個比較年度約為港幣103,800,000元。毛利約為港幣134,6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港幣95,700,000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港幣238,300,000元，而上一個比較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2,300,000元。報告期內每股虧損為9.87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盈利0.11港仙)。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營業額大幅增長，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七月收購Jade Travel集團(定義見下文「旅遊業務」分節) 80%股權後，Jade Travel集團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所帶來的貢獻所致。

於回顧期間所錄得的虧損，乃由於郵輪業務因燃油價格及經營成本高企以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等不利因素影響而招致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之虧損所致。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於回顧期間之虧損約為港幣170,3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港幣15,500,000元)，主要來自十六浦於業務營運初期產生折舊開支及其高經營成本。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發出盈利警告之公佈，向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傳遞有關訊息。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Golden Sun Profits Limited (「Golden Sun」)向Maruhan Corporation (「Maruhan」)出售世兆有限公司(「世兆」)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0.2%股權及相關股東貸款，代價約為港幣208,500,000元。世兆主要擁有十六浦物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十六浦物業發展」)之49%股權。

就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而言，董事提述就估值為港幣198,000元之出售選擇權所發表之估值報告，該出售選擇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出售完成日期授予Maruhan。董事認為，出售選擇權之公平值屬象徵性質，故作出主要會計判斷，把世兆10.2%股權之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Maruhan。因此，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確認出售世兆部份權益之收益港幣116,992,000元。

然而，就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財務報表而言，董事已考慮到相當波動之經濟狀況。出售選擇權於完成日期之最新估值為港幣3,599,000元，而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審核用途應用該估值。最新估值及反覆之經濟表示Maruhan行使出售選擇權之可能性並非微乎其微。

鑒於以上所述，董事因而作出主要會計判斷，世兆10.2%股權之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尚未轉讓予Maruhan。因此，本集團保留世兆10.2%股權之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把世兆入賬列作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已收取之代價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負債，並於長期應付賬款項下分類。

股息

於回顧期間內並無已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營運回顧

旅遊業務

本集團的旅遊業務網絡遍佈亞洲及北美洲。澳門實德分別於香港及澳門擁有及經營實德之旅有限公司及實德旅遊(澳門)有限公司，另外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完成收購在加拿大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從事聯銷機票代理商、旅遊代理、旅行團供應商及相關服務供應商業務的若干公司(「Jade Travel集團」)後，擁有Jade Travel集團之80%股權。Jade Travel集團龐大的辦事處網絡遍佈加拿大之溫哥華、卡加利、多倫多、蒙特利爾及美

國紐約，為顧客提供旅遊計劃及度身設計之境內外旅遊套票。透過這些公司，本集團為本地和跨國公司及高端休閒旅客提供一站式旅遊服務。

於回顧期間，旅遊業務成為本集團總營業額之主要來源，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1.2%或約港幣509,300,000元，較上一個比較年度大幅增加約港幣501,400,000元或6,384.8%。旅遊業務之分部溢利約為港幣2,700,000元(二零零七年：虧損約港幣500,000元)。

營業額於回顧期間大幅增長主要因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七月收購Jade Travel集團80%股權後，Jade Travel集團為本集團所帶來之貢獻所致。

配合本集團建立更強大業務平台並在其核心業務之間創造協同效應的策略，本集團透過收購擁有Jade Travel集團80%股權之Smart Class Enterprises Limited (「Smart Clas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Jade Travel集團。Jade Travel集團在加拿大及美國從事聯銷機票代理商、旅遊代理、旅行團供應商及相關服務供應商業務，於加拿大及美國擁有龐大的辦事處網絡。收購Jade Travel集團不但能提升本集團往來北美洲境內外旅行團之旅遊業務平台，亦可促進與十六浦之間的雙向銷售，藉此擴大綜合娛樂場度假村及本集團之郵輪「澳門實德郵輪」之客戶基礎。

本集團定位為高端客戶提供多元化的一站式旅遊服務。此外，旅遊代理業務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宣傳及銷售有關十六浦及郵輪旅程之獨家套票的平台。因應旅遊套票的增長潛力，本集團今後將其業務推廣。

郵輪業務

澳門實德透過租賃及管理本集團之郵輪「澳門實德郵輪」從事郵輪業務。這艘豪華郵輪設有世界級娛樂場及多項娛樂設施，共有230間客房，總載客量為512名乘客。郵輪每日由香港出發至國際海域的不同地方。

於報告期間，郵輪業務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營業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郵輪業務營業額約為港幣118,0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港幣95,900,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8.8%。郵輪業務之分部虧損約為港幣1,700,000元(二零零七年：溢利約港幣32,000,000元)，主要因為回顧期內燃油價格及經營成本上升以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所致。

投資項目－十六浦

十六浦為一個世界級綜合娛樂場度假村，位處澳門內港，包括一間五星級豪華酒店－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一所娛樂場、一所購物商場及多項餐飲設施。十六浦以獨特歐洲風情為主題，並糅合中國元素，建於由二十世紀初已開始營運的十六號碼頭原址上，該地現已成為澳門歷史地標之一。十六浦是澳門內港唯一的度假村，距離珠海灣仔僅五分鐘船程，並鄰近拱北關閘，方便旅客往返兩地。

作為本集團之旗艦項目，十六浦於回顧期間實現多項里程碑。十六浦娛樂場於二零零八年二月正式投入營運。其五星級豪華酒店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及高注碼博彩區亦分別於同年八月及九月開業。十六浦是澳門內港唯一一個薈萃歷史及文化特色的綜合娛樂場度假村，一直備受來自全球各地旅客之歡迎。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娛樂場設有97張賭桌，其中8張為高注碼賭桌，另外設有278台角子機。於回顧期間，十六浦自開幕以來，每日平均訪客人數約為10,000人次，並於二零零八年農曆年期間單日錄得之最高訪客人數達到30,000人次。於回顧期間，每日平均投注額約為港幣13,000,000元。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預期隨著十六浦娛樂場之貴賓廳及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之貴賓公寓「濠庭十六浦」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業，十六浦娛樂場業務將會進一步提升。

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由全球知名的Accor集團管理，酒店合共有408間客房，包括363間標準客房、26間套房及19所獨立入口之「濠庭十六浦」。自開幕以來，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憑藉其頂級服務及高檔酒店設施，成功吸引高端賓客入住，入住率持續穩定增長。管理層預期隨著日後更多新設施開放，入住率將會進一步提高。

為配合十六浦項目開業，本集團投放相當資源於市場推廣及宣傳。由於十六浦處於營運初期，經營成本較高，加上折舊開支，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應佔十六浦之虧損約為港幣170,300,000元。加上澳門十六浦索菲特大酒店之經營牌照較原定計劃延遲了六個月方獲發出，亦對十六浦於本報告期間之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負面影響。儘管如此，管理層相信憑藉十六浦之特色以及十六浦與Accor集團於市場推廣之努力，十六浦將會穩健發展，並在可見未來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港幣56,4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101,200,000元)及資產淨值約港幣931,2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1,026,9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一間關連公司之計息貸款約為港幣17,6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無)。該貸款乃無抵押、以本金額按年利率4%計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少數股東提供之貸款約為港幣8,7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無)，而其他應付貸款約為港幣159,2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無)。該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不會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償付。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港幣884,8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976,900,000元)。

因此，按本集團計息借貸相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基準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99%(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銀行抵押定期存款約港幣6,8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800,000元)，以就本集團業務取得約港幣8,4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800,000元)之數項銀行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一間銀行抵押定期存款900,000加元(約相等於港幣6,0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無)，以就Jade Travel Ltd. (Canada)業務取得最多達1,200,000加元(約相等於港幣7,7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無)之備用信用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世兆向一間代表貸款銀團之銀行就授予十六浦物業發展之銀團貸款融資抵押其於十六浦物業發展之所有股份(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100%)。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以下情況作出保證：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獲授為數港幣1,600,0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港幣1,600,000,000元)之銀團貸款融資。本公司承擔之最高保證金為港幣860,0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港幣860,000,000元)。於結算日，該筆未償還之銀團貸款總額為港幣1,260,000,000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港幣1,010,0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一間銀行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港幣7,749,000元作出擔保港幣7,749,000元。本公司承擔之最高保證金為港幣7,749,000元。董事認為不可能導致針對本公司之申索。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440名僱員。薪酬乃按資歷、經驗、職責及表現而釐定。

除基本薪金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規定之退休福利。本集團亦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長期獎勵。

公司發展舉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採取了多項策略性舉措，為其日後發展建立一個更強大之業務平台。

與Maruhan建立夥伴關係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Golden Sun向Maruhan出售世兆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0.2%股權及相關股東貸款，代價約為港幣208,500,000元。世兆主要擁有十六浦物業發展之49%股權。

然而，考慮到高度波動之經濟狀況，出售選擇權於完成日期之最新估值為港幣3,599,000元，而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審核用途應用該估值，這表示Maruhan行使出售選擇權之可能性並非微乎其微。因此，由於本集團於上述交易完成後仍然保留銷售股份之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是項交易連同授出之選擇權並不構成一項出售。因此，本集團將於是項交易完成後繼續確認世兆之10.2%股權。

本公司與Maruhan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訂立認購協議，據此，Maruhan已認購而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22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港幣1.062元。此外，Maruhan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從市場購入2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因此，Maruhan現時於本公司持有約18%權益，並已成為本公司之策略性投資者。

Maruhan乃一間於彈珠業居領導地位之日本公司，擁有超過一百萬名會員，並於日本建有龐大業務網絡，預期可為十六浦帶來更多日本和韓國客戶。

收購Jade Travel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收購Smart Clas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2,900,000加元(約相等於港幣22,600,000元)，並根據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訂立之有條件買賣協議，於同日按協定發行價每股股份港幣1.16元配發及發行19,5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方式償付。所配發之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為每股股份港幣1.12元。Smart Class之主要資產為其於Jade Travel集團之80%股權。於收購事宜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持有Jade Travel集團80%之股權。

Jade Travel集團之辦事處網絡龐大，遍佈加拿大之溫哥華、卡加利、多倫多、蒙特利爾及美國紐約，本集團可藉此大大加強旅遊業務之國際網絡，讓本公司雙向銷售綜合娛樂場度假村及旅行套票，從而為其他業務分部創造協同效應。

與SBI Macau建立夥伴關係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與SBI Holdings, Inc. (「SBI Holdings」)就日後投資或經營於日本之任何娛樂場及相關娛樂及度假村業務以及房地產業務訂立意向書。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訂立之有條件買賣協議，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Favor Jumbo Limited向SBI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SBI Macau Holdings Limited (「SBI Macau」)出售及轉讓Golden Sun全部已發行股本之4.55%股權及相關股東貸款，總代價為港幣130,000,000元。

然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由於本集團於是項交易完成後仍然保留銷售股份之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是項交易連同授出選擇權並不構成一項出售。因此，本集團將於是項交易完成後繼續確認Golden Sun之4.55%股權。

SBI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經紀及投資銀行、房屋及房地產業務以及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本公司將可受惠於SBI Macau於資產管理及房地產發展方面之豐富經驗，而SBI Holdings可向十六浦提供資金及投資建議。

前景

展望未來，儘管全球經濟環境仍然不明朗，但憑藉已強化的業務平台，本集團已作好充份準備，以迎接未來的各種挑戰和機遇。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將繼續推行其三管並行之策略以達至其最大之增長潛力。本集團將致力打造其旅遊業務成為獨一無二的平台，為本集團核心業務創造協同效應。Jade Travel集團在加拿大及美國龐大的辦事處網絡，預期將為十六浦項目帶來協同效益。本集團下一步計劃透過其日本夥伴之豐富經驗及關係，於未來擴大本集團的旅遊及博彩業務至日本及台灣市場。已擴大的旅遊業務平台及網絡將可擴大十六浦之客源。

十六浦作為本集團之旗艦項目，澳門實德將採取積極措施，增加十六浦的訪客流量。Maruhan的參與將吸引更多日本及韓國之旅客，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客戶基礎。隨著港珠澳大橋建築工程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展開，加上香港、廣東及澳門政府之更緊密合作，預期此等舉措將增加三地之交通流量，並推動各地之旅遊業發展。

十六浦位處澳門歷史名勝中心，亦可望受惠於澳門政府保留及復修十六浦毗鄰的政策及計劃。本集團亦計劃透過舉辦多項活動，致力推廣十六浦成為別具特色之節日慶祝地標。面對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管理層將加強監控經營十六浦項目之成本，並提高效率以增加經營利潤。

憑藉與Maruhan及SBI Holdings的策略性夥伴關係，本集團將進一步開拓亞太區博彩及娛樂業務之商機。此舉將有助加快本集團未來於區內之增長，讓本集團進一步邁向成為亞太區內博彩、娛樂及旅遊相關業務之行業翹楚之目標。

董事會對本集團之前景感到樂觀。本集團將繼續推行其三管並行之策略。面對全球經濟放緩的環境下，管理層將審慎地制定及推行企業策略。憑藉已強化並涵蓋旅遊、郵輪、博彩及娛樂業務之多元化平台，本集團已作好準備應付面前的挑戰，並充份把握未來之機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原則，並已遵守當中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該守則之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之標準。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內一直遵守載於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標準。

審閱末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本期間」）之綜合業績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實，並由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該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本集團於本期間初步業績公佈之數據，已獲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本期間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刊登末期業績公佈及二零零八年度年報

本末期業績公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macausuccess.com刊載。本公司之二零零八年度年報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所有投資者、業務夥伴、客戶及僱員致謝，感謝彼等對本集團忠誠支持及寶貴貢獻以及對董事會之信賴。

代表董事會
澳門實德有限公司
主席
楊海成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即楊海成先生(主席)及馬浩文先生(副主席)；一位非執行董事，即蔡健培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家兒先生、嚴繼鵬先生及楊慕嫦女士。